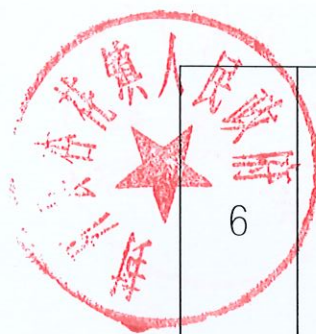
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

序号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中心—“风信子”检社护未工作站(杏花)设计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封开县杏花镇人民政府 地址：封开县杏花镇杏花社区前进大道 429 号 联系电话：18211268790 联系人：苏先生
3	中介服务名称	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中心—“风信子”检社护未工作站(杏花)设计服务
4	对中介服务的资质要求	1.工程设计单位资质要求：必须取得国家住建部核发的《工程设计单位资格证书》，市政或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，且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。 2.设计单位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。
5	项目概况	项目属于装修改造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，项目预算总价为 77108.68 元（柒万柒仟壹佰零捌元陆角捌分），工程内容涵盖原有建筑构件拆除、室内装修施工、电气系统布置、配套专业设施购置安装及户外宣传设施建设等全流程改造施工，同时兼顾防性侵、反校园欺凌、家庭教育等检察宣传主题的场景打造。



6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根据相关法律法规,拟对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中心—“风信子”检社护未工作站(杏花)进行设计服务工作,具体要求按合同约定为准。
7	合同履行 地点和方 式	1.提供服务的时间: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设计服务为止。 2.提供服务的地点:肇庆市封开县。
8	公开选取 方式和计 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: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:下浮率(35%-99%)。 3.计价标准:本项目设计服务费按计费根据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[2002]修订本及参考封发改字〔2023〕4号,服务费以合同为准,最终服务费以财政局评审为准。
9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造价服务为止。
10	验收	按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执行。
11	结算方式	按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执行。
12	违约责任	按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执行。
13	补充合同 和解决争 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双方应协商解决。 协商不成的,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14	备注	1.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。 3.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--	----	--

封开县杏花镇人民政府
2026年3月25日

